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落实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1、2024 年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聚焦行业发展趋势，深耕主业，加强前瞻性布局，加大研发投入，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2,869.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94.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3.77%，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为 2.5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7.62%。

2、2024 年启动股份回购方案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所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91,800 股；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披露《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完成回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648,525 股，占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的总股本的 2.5243%，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49.8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41.37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19,530,020.11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时间从 2024 年 2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止，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 119,530,020.11 元

已超过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下限 6,000 万元（含），且未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 12,000 万元（含），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全部实施完毕。回购的股份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3、2024 年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2024 年，随着国内外人工智能技术不断成熟、应用场景不断开放，人形机器人作为人工智能与物理世界交互的优质载体预计将带动相关新经济产业链上下游进一步发展。公司紧抓时代发展机遇，在宁波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马丁具身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布局人形机器人相关业务领域。同时，随着欧洲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公司的部分客户及潜在客户在中东欧地区建立了生产加工基地，且该地区拥有良好的产业配套基础，较好的投资优惠政策以及充足的人力资源供应，是具有较强的优势的海外投资目的地，公司决定在塞尔维亚新设全资子公司，推进全球化布局，努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4、2024 年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公司为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和 2024 年 7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确定以 2024 年 8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0.57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2024 年完成公司董事、监事选举及高管聘任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换届聘任。

二、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日常经营相关等多项议案，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了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

2、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 5 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3.13	1.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3.29	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14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7.16	1.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的议案》 2. 《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1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的议案》未通过，其余议案皆审议通过。

3、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对日常经营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6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运用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客观地发表意见或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2024 年，公司修订了包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多项制度规则。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相关培训，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其合规意识及履职能力。

6、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修订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一方面公司以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官网邮箱等多种途径为桥梁，安排专人及时解答市场关注问题，稳定市场信心；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组织调研、业绩说明会、参加策略会等形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深度沟通和联系，进一步拓展投资者了解公司的渠道和途径，提高信息传播的效率和透明度。公司持续积极主动向市场传导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提高信息传播的效率和透明度，促进双方更好地了解，推动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答复投资者提问 33 条，公司董事会共组织开展了 11 次投资者调研活动，并开展了“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活动”。

三、2025 年重点工作计划

1、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持续规范三会运作，通过对公司管理制度和流程的梳理和优化，提高公司经营执行效率和管理规范化水平。

2、加强董监高培训。2025 年将加强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对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通过公司自主组织、监管部门或协会组织的网上培训加强对公司董监高

及相关证券从业人员的培训，及时掌握新法规、新知识、新要求，强化合规意识，提高其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3、切实履行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同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4、完善产业布局。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既定的战略方向，明确相应的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公司经营管理层扎实、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推进募投项目和对外投资项目的建设，加快全球化战略布局，围绕产业链实施产品和业务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2025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以发展战略为导向，稳步拓展各项业务，推动公司持续健康良好发展，努力回报广大股东！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